

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五届九次监事会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以及列席会议人员。于 2007 年 10 月 23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。应参加监事 5 人，实参加监事 5 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二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；

本议案通过后，尚需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》；

四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；

五、会议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变更山西蒲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蒲洲发电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收购山西蒲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项全部完成，为统一管控模式，集约资金成本优势，将山西蒲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“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蒲洲发电分公司”。

二 00 七年十月二十四日